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1)

###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麗新製衣國際有限公司及麗新發展有限公司（「麗新發展」）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三日之聯合公佈（「聯合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由麗新發展（作為買方）與 Sunny Horizon Investments Limited（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三日之買賣協議，涉及建議出售業佳控股有限公司（「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總額之 20% 及麗新發展向目標公司提供之股東貸款。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的詞彙與聯合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聯合公佈所載，一份載有（當中包括）：(a) 該交易之進一步資料；(b) 豐德麗獨立董事委員會向豐德麗獨立股東提供之推薦建議；(c) 豐德麗獨立財務顧問提供之意見；及 (d) 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通函」），將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預備及落實通函中之若干資料，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三日或之前寄發通函。

承董事會命  
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呂兆泉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呂兆泉（行政總裁）、周福安、林孝賢及葉采得諸位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余寶珠女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志強（主席）、葉天養和羅國貴諸位先生及吳麗文博士。